

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走读管理办法

（试行）

（2023年5月6日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粤工程职院发〔2023〕52号文公布，自2023年5月25日起施行）

第一条 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和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学生住宿管理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在籍全日制专科学生（不含高职扩招学生类）。

第三条 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原则上应由学校集中安排住宿、统一管理。因心理方面特殊情况确需走读的学生，须经学校批准，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。不按规定办理走读手续，私自在校外住宿的全日制学生，按照《学生手册》的相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，且应立即回校居住。

第四条 申请走读，须满足以下所有条件：

（一）经三甲医院诊断，学生因心理方面特殊原因自愿申请走读，并与家长协商征得同意的；

（二）家长同意陪同学生居住，居所固定，居住地离所在校区距离不影响学生正常参加学校教学活动。

第五条 走读申请时间

新生须在入学报到后的一学期内，提出并办理相关手续；此后，每年七月份暑假前，办理下一学年的走读申请。到期若无提交走读申请，应按照学校统一安排返校住宿。

第六条 走读申请办理程序：

（一）个人申请：由学生本人向辅导员提出办理走读申请，详细注明走读的理由，辅导员审核后，符合申请条件学生及家长亲笔填写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走读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同时提交附有家长意见的学生走读承诺书（附件2）、家长身份证复印件。

（二）二级学院审核：二级学院和辅导员负责严格把关学生申请条件，查验家长身份、三甲医院诊断证明、走读居住地址房产证或租赁合同等必要材料，向学生及其父母告知学校相关规定和安全责任。

（三）学校审批：学生工作部、总务后勤部相关部门依据条件进行审批。已审批完结的走读申请表和走读协议等材料放学院留存，复印件交至学生工作部备案。

第七条 申请走读学生获批准后，涉及退费事项的，经总务后勤部核实，根据《广东省物价局、广东省教育厅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高等学校收费管理的通知》要求，按流程办理退费。

第八条 走读管理要求

（一）加强规范管理。各学院要把走读学生的管理与教育列入日常重点工作，加强规范管理。辅导员要及时关注学生的行踪

动态，坚持做好学生每日考勤监督、思想教育和安全教育工作；每周主动与学生联系 1 次，做好家校联动，与学生家长每周保持联系 1 次，掌握学生动态。

（二）严格自我管理。学生应向辅导员主动汇报自己的学习、生活情况，不得以走读为由出现上课旷课、迟到、早退现象，确保正常参加学校、班级组织的各项集体活动。走读学生应主动学习相关安全知识，遵纪守法、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定，做文明大学生，自觉维护学校声誉；

（三）明确安全责任。学生走读期间，安全责任自负。若在校外发生人身和财产安全等意外事故的，参照教育部令第 12 号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》第二章第十三条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住宿管理要求。已办理走读的学生未经批准不得在学生宿舍内留宿。如果住宿地点及联系方式等发生变更时，应及时向辅导员报告。

（五）学生未按照要求办理走读申请，私自在校外住宿，按照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违纪处理处分规定》处理。

（六）校园如因特殊情况需封闭式管理，走读学生应服从学校统一安排，返校住宿。

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具体内容由学生工作部（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）负责解释。未尽事宜，参照上级相关规定执行。

附件：1.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走读申请表
2. 学生走读承诺书

附件 1

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走读申请表

姓名		学院			学号	
民族		性别		年级班级		
联系电话		宿舍房号	栋 室			
辅导员 姓 名		辅 导 员 联系电话				
走读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
走读居住地址	市 区 街道 (小区) 栋 房					
所在校区	●广州校区 ●清远校区					
申请理由	(请详细写明走读原因与走读期间的学习生活安排)					
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		
家长知情	是否已征得家长同意： (请学生填写是或否)					
家庭地址				家长姓名及 联系电话		

附件 2

学生走读承诺书

- 一、本人自愿申请走读，已经与父母协商并获得了父母的同意。
- 二、本人走读期间保证遵守校纪校规，严格执行学校一切规章制度，不迟到不早退，不以任何理由拒绝参加学校各项活动。
- 三、本人走读期间安全均由本人自负。
- 四、本人保证如实向校方提供个人真实住址等相关信息，如有变更，及时向学校辅导员报告。

学生签名：

日期：

家长承诺书

本人同意孩子_____（姓名）走读，走读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，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，届时如仍需继续走读，则再次提出申请。

本人孩子走读期间，保证遵纪守法，遵守学校各项规定，本人负责照顾孩子的饮食起居。如本人孩子走读期间，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问题、经济损失和精神伤害，本人愿负全责。

家长签名：

日期：